附表1

|  |
| --- |
|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经济合同立项审批表 |
| 立项部门 | 　 | 立项时间 |  |
| 合同名称 |  |
| 甲方名称 |  |
| 乙方名称 | 　 |
| 承办人 |  | 立项部门负责人 |  |
| 立项意见 | 合同主要内容、立项理由或依据： |
| 合同费用、费用核定的依据： |
| 其他相关内容： |
| 分管领导意见：年 月 日 |
| 领导意见：年 月 日 |

 说明：收入合同金额30万（不含）以下的项目经分管院领导审批立项，收入合同金额30万（含）以上的项目经院长审批立项；支出合同金额3万元（不含）以下的项目经分管院领导审批立项，支出合同金额3万（含）以上的项目经院长审批立项。

附件2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经济合同审签表

承办部门： 呈批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合同名称 |  |
| 甲方 |  |
| 乙方 |  |
| 合同编号 |  | 履约期限 |  |
| 承办人 |  | 对方联系人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承办部门意见 |  年 月 日  |
| 相关部门及法律顾问意见 | 年 月 日 |
| 财务部门意见 |  年 月 日  |
| 分管领导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 分管领导授权委托事项 | 本合同授权同志签署，代表学院签署相关文件。本授权有效期为此授权书签发之日起至本合同履行完毕为止。 授权人： 年 月 日 |